

以西部落味 写现代童话

农民作家金吉泰童话创作论

张锦怡

的天马》《莫高窟的纤夫》;有以大西北风情、风物为依据的,如《黄河水车》《鸽子鱼成龙》《泥烧武士·虎头鞋》;有讲述大自然中花果草木的多样经历的,如《黄土仙桃》《外婆家的黑牡丹》《疙瘩柳妈妈》;有描绘百姓生活中朝夕相伴的动物们的各种生态的,如《骆驼羔儿》《圆胖清扫地雷》《小牛》;更有写新时代新科技热火朝天改造世界的伟大建设工程的,如《洮河龙穿山》《老爹的太阳灶》《微耕机下田》;有写新农村新气象与天斗争战胜干旱的罕见植物奇迹的,如《厄尔尼诺和山药蛋》《红十字草》《瓜田故事会》。有意思的是,有的作品直接写小孩子的眼前生活,像一篇篇散文似的,可作品里的物儿们鸟儿个个能跑能跳能飞能说,令人觉得生活竟是那么红火热闹、鲜活有味,如《野炊》《郭小金的“报灾鸟”》《十字街头的童话》……就这样,生活有多丰富,金吉泰的童话就有多丰富;世界有多繁盛,金吉泰的童话就有多繁盛。而更有意思的是,他所写的大人小孩、大善小禽、大帐篷小土屋、大沙漠小园子、大天空小河谷等等,都在他的家乡、或在家乡所在的甘肃省,或是在甘肃省所在的大西北。他写他自己最熟悉的百姓生活;写他身处的当下社会、眼见的现实生活;写他日夜思考、殷切期待的新的未来。在他的童话中,笃厚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生动的崭新时代精神巧妙地融为一体,日常的百姓生活状态与伟大的民族振兴事业奇妙地融为一体。由此呈现的童话幻想,超越了一般意义上的儿童文学创作,具有蓬勃的、强大的、久远的生命力。

金吉泰在作品自序中写道:“在农村,天高地厚,到处都是童话。置身如此美妙的童话天地,就信手采摘,尽情收获吧!”这句话,是从作家内心深处流淌出来的。金吉泰不但非常熟悉和善于描写农村生活中小孩大人的形象和心里,而且无论多么平凡的人物与生活,他都从中看出了非凡、非常的属于新时代、新生代美的情感和情愫。

正是这样,金吉泰的童话独辟蹊径,独树一帜,独具一格。

金吉泰,用自己独特的以人民为中心的童话创作、用自己扎根生活的幻想构筑,以一种文化自信的姿态,在中国当代儿童文学领域践行党的文艺路线;以一种文化自觉的理念,给一代代新人以精美的精神食粮,担当起培育新时代新一代的重任。

以人民为中心创作童话的金吉泰,心中只有村子里的大人小孩和他们的日子。他写村子里的山丘坡坎、泉眼溪流,写大地上的青草绿树、红枣黄梨,写农人爱牛养驴、盼雨蓄水,写孩子跟草木相识、与动物为友,都完全进入一种信手拈来、挥洒自如的神奇状态。作品中,农人能上天入地、能上飞云端、下潜河底,小孩能听懂鸟兽语言、能游遍林涛涛海;写人写事都无拘无束、无边无际,却又真实准确、真切真诚。在他笔下,反映生活始终是第一位的。巧妙的是,他能以幻写真,以幻显真,有奇有实,因奇更实。就以《小毛驴出国》来说,写那个走基层、跑乡下的画家,画了黄河石堤、矮柳、农舍和撒欢的小毛驴,淳朴、老实的小毛驴,因听信丹麦国奶牛的挑拨,一路追赶画家要美金。画家却同情小毛驴,带它出国。但画家仍不去大城市,专往海边给补网的渔民画像。画家的画稿堆得像小山一样,就决定返回祖国。飞毯载着他俩沿长城和黄河而上,稳稳落在那充满田园风光的小村里。画家却因耗尽全力而逝世,他把卖画所得的一部分留给了小毛驴。小毛驴用这些钱买了松柏树苗,环栽在画家坟茔周围。这个故事,就像一连串绮丽神秘的梦境,写出了中国农民的质朴天然,也反映了东西方价值观念的迥然相异,传播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递了正能量。需要特别注意的是作家用心感受时代的每一丝波动,因此,他不论怎样运用种种非现实的童话幻想的艺术手段,他的作品总是具有极其深刻的现实性和现代性。强烈的现实性,始终是金吉泰童话的鲜明底色。

显然,金吉泰童话,以一种更艺术的或者说更具有

艺术性的曲折方式,来表达作家对现实的理解。在奇幻性与现实性的交汇交融中,注入一种儿童感兴趣的“意思”,“泅浸一种儿童能感通的“意韵”,洋溢一种儿童可感通的“意义”,使浅层的童话幻想构筑为深层的童话象征,从而呈现为童话深邃的思想性。这样的作品,富有艺术的张力,令小读者产生联想,产生对生活、生命的思索和思考。

值得更深入研究的是,金吉泰在以童话幻想构筑童话象征时所展示的超强的想像力和非凡的表现力。而所有这些,不是从国外现代主义文学那里学来的,而是来自中华各民族民间文化和中国传统文化。他的童话题目,无论是土里土气的《乌鞘岭上车赛车》《火焰山来的白葡萄》,还是带点洋味洋派的《苹果姐妹去选美》等,都彻头彻尾有着强烈的中国西部文化的韵味,具有内在的现实主义品质。在这些作品中,充满了对西部每一座山、每一条河崇高壮丽而姿态的敬畏,对西部地区每一个大人、每一个小孩淳朴笃厚人性的尊重;充满了对伟大祖国辽阔疆域的无比热爱。无论是历史的、现实的,中国西部文化才是金吉泰创作的根脉。显然,作家的超强想象力是他的爱心善心凝聚、提炼而成,是他内心情感的自然流露和天然流淌。

儿童文学的价值主要在于情感价值,童话是儿童文学中最重要的体裁,更是如此。

金吉泰的童话,揭示了童话幻想的本质。也让我们重新思索童话的意义,以及儿童文学的意义。

三 金吉泰作品中,童话幻想的自由、自如,反映现实的真实、真切,总是在审美层面完成了对现代性的反思、深思之后,总是融合于儿童情趣之中。

儿童幼稚,他们的审美是具体的、形象的,是非常感性的。好奇、喜新,是儿童审美中最明显的特点。金吉泰在创作中与儿童心心相连、息息相通,他因此就能从层层叠叠的事件发生中构建情节的曲折有致、从弯弯绕绕的事情发展中构筑情境的奇妙出色,使社会现实中的一些原先不被人注意的重要细节经过艺术地夸大、夸张,将作品的奇幻性突出出来、活过来,生动起来,使之成为具有有一种不同于寻常的、出乎人意料、看似离奇实则真实的故事。由此形成的艺术吸引力、感染力,也就超乎寻常、超乎寻常。如《双木塔鸡场奇闻》,写成人世界中的一场骗局、一个“奇闻”。奇妙的是,这场骗局的起始,竟是被骗者的主动投“局”。整篇作品令人想起安徒生写于200多年前的童话名著《皇帝的新装》。作品中的妙笔:是写到鸡场采购员向黄鼠狼们叙述说鸡场里已全部拆除了铁丝网时,“不知何故,老黄鼠狼身边的一只小黄鼠狼咕地笑出声来。”那只小黄鼠狼,并没有像《皇帝的新装》里那个小孩子把事情直说出来,却遭到老黄鼠狼的追咬惩罚!“她追咬得他浑身是血,还把他关进树洞,罚他禁闭,不准参加今晚的吃肉行动。”金吉泰着笔犀利,看似随手写来,一个不经意的瞬间,一个不在意的细节,恰好有趣有味地捅穿了奸诈者的深层诡计和蓄谋骗局,令读者觉得可笑而笑不出来,满怀同情而情无所依。作品中包含的谐趣和意趣,生动无比,也苦涩无比。对人性描写的尖锐、尖刻,显示了童话创作的深度和力度,昭示了童话创作深沉的艺术魅力和厚重的生命力量。

金吉泰童话的语言,简洁、平易,似乎都是信口而出、随意讲述,但总是令人读着别有一番滋味,有一种说不出的苦涩和沉重,读后难以忘怀。恰正显示了中国西部农民说话的特点,率直而爽朗,特别贴切又格外形象。泪渗其间的也正是儿童最易感动的幽默风趣和鲜活生动。

显然,一辈子生活在中国西北乡村的农民作家金吉泰,对创作的中心、对象,对创作的题材、体裁,独有的自己的选择、自己的路数。他的童话充满清新自然、质朴淳真的百姓生活气息,无论是出奇、离奇或神奇的幻想,在作品中一下子变得很真,幻想故事似乎就发生在眼前一般。强烈的现实性和现代性,就在浓浓的情与趣之中,自然地流淌到读者的心灵里。



一叶知秋

刘继义

一叶知秋,说的是梧桐,“山僧不解数甲子,一叶落知天下秋”。自古梧桐被视为圣王和先知,《花镜》中说梧桐:“此木能知岁时,清明后桐始华。桐不华,岁必大寒。立秋地,至期一叶先坠。故有‘梧桐一叶落,天下尽知秋’之句。”

就像有人质疑为何“春江水暖鸭先知”一样,怎么梧桐叶落后知秋,为何不是枫叶落、柳叶落、桂叶落,那漫山的枫叶或者黄叶被秋色染红的时候,不是更能代表秋天吗?还有那被人称为儒夫和舜种的蒲柳叶落后,秋雨横阶,黄叶铺地,不更容易引起人们伤感的情绪吗?为什么让梧桐叶独揽秋色,向人们报告秋天的消息呢?

这是因为在古人的眼里,梧桐是有灵性的草木,它通明神谕,感知宇宙,呼应时间的能力特别强,担负着上苍赋予它感知秋风的神圣使命,所以在立秋日的第一时间,它会落下第一枚叶子。随后,人间草木纷纷效仿,以枯枝、谢花、落叶,报告人间秋天的消息。此时的梧桐大有王者风范,所以白帝城矗立的“三王碑”上,树梧桐格外醒目。其他二王分别是花王牡丹和鸟王凤凰。

梧桐的高贵也因为凤凰的缘故。传说中的凤凰不栖他木,只择梧桐而落,《庄子·秋水》上就说:“夫鸲雉发于南海,而飞于北海,非梧桐不止,非练实不食,非醴泉不饮。”这就是清高的凤凰让梧桐也扬名天下的原因。

其实,我国早在《诗经》中,就有梧桐和凤凰的传说了。《诗经·大雅·卷阿》中说:“凤凰鸣矣,于彼高岗。梧桐生矣,于彼朝阳。”郑笺云:“凤凰之性,非梧桐不栖。”所以古人对梧桐招来凤凰的传说深信不疑,《晋书》上说,那个叱咤风云,投鞭断流的前秦皇帝苻坚,就曾经在阿房城的四面八方都植满梧桐和翠竹,结果真的招来了凤凰:“苻坚时,凤凰集于东阙”。

尽管这都是神鸟的传说,但古代帝王将相以及文人骚客都喜欢梧桐树,倒是千真万确的。这一点,我们从他们写的诗词里,也能以一斑窥全豹。李煜《相见欢》说:“无言独上西楼,月如钩,寂寞梧桐深院锁清秋。”其他还有白居易“春风桃李花开日,秋雨梧桐叶落时”、孟浩然“微云淡河汉,疏雨滴梧桐”、温庭筠“梧桐树,三更雨,不道离情正苦”以及李清照“梧桐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这次第,怎一个愁字了得”。

作为“天子脚下”,作了几百年首善之区的北京,虽然到处是参天大树,但由于气候等条件的限制,梧桐树并不多并不大。记忆中只在故宫博物院后面的御花园中见过梧桐树,确实很小。中南海的“补桐书屋”,也没有大梧桐树。《红楼梦》中刘姥姥逛大观园那一回,贾母看着秋爽斋后窗外的梧桐,也只是随口粗粗。所以严格地说,在北方长大的我,还真没见过甚至没有听说过的梧桐树,它们都跑到江南找才去了。

梧桐对季节敏感的传统,也充斥在古代的典籍中。《花镜》的描述更是有鼻子有眼:“每枝十二叶,一边六叶,从下数一叶为一月,有闰月则十三叶。视叶小叶,即知闰何月也。”李渔在《闲情偶寄》卷五中说:“梧桐一树,是草木中一部编年史也……有节可纪,生一年纪一年。”李渔是浙江兰溪人,他看到过梧桐从小到大的生长过程,算是一饱眼福了。不像我,三十多年前从城里的苗圃里移回老家一棵梧桐,家里人嫌它长得慢,早把他砍掉做成烧火棍了。

亭亭玉立,青干青叶的梧桐树,叶大荫凉,是很好的庭院观赏木,消暑知秋,他木难比。“四面不附枝,中心有通理”,这又是梧桐树独树一帜的品性。正是其这一本性,让梧桐木做出来的古琴无与伦比。陆机在《毛诗草木虫鱼注疏》中说:“桐有青桐、赤桐、白桐,宜琴瑟。”《庄子》无意间也描绘出一幅“高士一梧桐一古琴”的美图:“依树而吟,据梧而咏。”苏轼在《孤桐》诗中也曾说过:“明时思解组,愿斫五弦琴。”

如今,凤凰已不见,古琴人少弹,只有这清高的梧桐还生活在这个尘世间,与我们那样亲,与我们那样近。《尔雅》里的一句话,冥冥之中道出天机:“榦,梧”榦,是梧桐的另一种称呼,无论是“亲木”还是“吾木”、“同木”,都一下子让我们与大自然亲近了许多,我们要像对待青移的松柏、温存的杨柳、虚怀的翠竹一样对待梧桐,不为招来金凤凰,只为一树春天一叶秋。



花开无尽夏

卿 困

穿过小区外那片荒地往后面停车走,一低头,发现了盈盈菜。青青的一大棵,在杂草堆里蓬勃茂盛,浅笑盈盈。它的名字是根据家乡的音写的,该是哪两个字,是影影,或是莹莹,还是盈盈?我觉得并没有那么重要。我一直写的是“盈盈”,笑盈盈,它的笑容弥漫一整个夏天。盈盈,有两个意思,一个是仪态美好,一个是清澈。多年来,盈盈菜给我的就是这样深刻的印象。

如果要细究的话,盈盈菜和菜市场上的苋菜是同一系列,不过菜市场常见的苋菜叶和杆总是紫红色的多,而盈盈菜纯粹得多,从头到脚,都是清一色的深绿,青气卓然。

盈盈菜,名字里特意带一个菜字,俗气了点,但味道上不俗,非常清新。尤其是离开家乡多年,看到盈盈菜,就有一种说不出的亲切,从心里上就先给了它一层岁月累积起来的茸茸诗意。

盈盈菜入餐饭,吃法有很多。可以作汤的点缀,等一锅汤好了,摘一把盈盈菜,洗干净,切碎,撒在锅中,色彩极好看。可以凉拌,热水焯一下,搁盐、醋、香油,清淡可口。可以清炒,先炒几粒蒜切碎,搁热油锅里炒香,再把洗净的一把盈盈菜放进去,翻炒几下,一盘清香美味的菜肴就出锅了。可以清蒸,拌上面粉,上锅蒸十几分钟,然后调一个蒜泥拌一下,别有一番风味。可以作馅里的食材,可荤可素,包饺子包包子,都美味。

蒋勋说:“我想记忆生活里每一片时光,每一片色彩,每一段声音,每种细微不可察觉的气味。我想把它们一一折叠起来,一一收存在记忆的角落。”看到这段话的时候,我莫名奇妙地想到了盈盈菜。细想,也在情理当中,正因为此时是夏日,盈盈菜正在蓬勃生长,而多年来,很多夏日的记忆不知不觉都收藏在盈盈菜里了。一提起盈盈菜,脑海里便是夏之绚烂,夏日无尽的绿。

盈盈菜还有一点很特别的,也是它最可贵的品质,那就是生命力的蓬勃和性子的坚韧,以及潇洒自在从容、随遇而安的态度。

“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盈盈菜,有着野草一样的顽强和生机,从来不像菜园里的那些蔬菜一样需要人们一遍遍施肥浇水,仔细照顾打理。似乎只要到了季节,它们就神奇地出现在人们的生活中了,院墙边、菜园里、田埂上、林子里、小径上……到处都是绿盈盈的。

该做饭了,从田里劳作归来的乡人喜欢掐一把盈盈菜,田间阡陌一路上都是,今天掐完,明天再路过,就认不出来了,盈盈菜的绿叶子又发出来了,就是这般地旺盛!

从小吃到大,百吃不厌,盈盈菜成了味蕾上难以忘怀的一抹乡愁。然而,这乡愁却又遍地都



仲夏萤语

刘继元

月牙弯弯,挂于天际,其形之美,恰似古诗中的妙笔一勾,与稀疏星辰共同编织出一幅夜的轻纱,覆盖在沉睡的大地上,赋予万物以神秘的幽邃。夜幕低垂,一场光与影的交响乐即将奏响,这是夏夜独有的序曲,邀请每一个生灵倾听。

我独自行走在乡村的林间小道,脚下的路被月色和稀薄的星光铺满,每一步都显得格外轻盈。四周是寂静的,只有偶尔传来的虫鸣和远处的蛙声打破了这份宁静,它们仿佛也在期待着什么。我的目的地,是记忆深处那一抹闪烁的光点,是夏夜的精灵——萤火虫的所在地。我心中怀揣着儿时的憧憬与向往,踏上了这场寻找光的旅程。

萤火虫的出现,无疑是夏夜最迷人的篇章。它们就像是童话中逃逸而出的小仙子,用那尾部轻轻摇曳的绿光,为夜色平添了几分魔幻。这些微小的生物,穿梭在草尖之上,飞舞在树木之间,它们的光芒虽然微弱,却足以在黑夜里绘出一幅流动的画卷,美得让人窒息。我放慢了脚步,生怕自己的呼吸会打破这份和谐,内心却是汹涌澎湃,如同回到了那个无忧无虑的童年,追逐着萤火虫,笑声在夜空中回荡。

童年,是关于夏天最美好的记忆。那时的村庄,每当夜色降临,便成了萤火虫的王国。我和小伙伴们,手里提着简易的玻璃瓶,满怀期待地奔跑在田间小道,穿行于郁郁葱葱的树林之中。每捉到一只萤火虫,就如同捕获了夜空中最温柔的星星,小心翼翼地放入瓶中,仿佛拥有了整个夏天的秘密。那时的快乐简单而纯粹,没有丝毫杂质,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些简单的幸福似乎也随着成长脚步渐行渐远。城市的喧嚣与忙碌,霓虹灯的璀璨夺目,一点点侵蚀了曾经的那份纯真与好奇,心灵的某个角落似乎也被封尘了。

但今夜,当我再次置身于这片被萤火虫点缀的夜色中,那些久违的情感仿佛被重新点燃。我仿佛看见了自己内心深处的那份光明,尽管生活有时显得沉重,但萤火虫教会了我,即便是最微小的存在,也有权利绽放自己的光芒。它们不依赖于外界的赞美,不渴求广阔的舞台,只是静静地,用自己的方式,照亮这个世界的一角。这是一种生活态度,一种对自我价值的肯定,也是在告诉我们,不论外界如何变化,只要心中有光,就能照亮自己的路,也能温暖他人的心房。